

附表2-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納稅捐

申請方式	說 明
線上	至綜合所得稅電子結算申報系統(含線上版)、綜合所得稅稅額試算服務線上登錄回復作業或稅務入口網線上申辦。
書面	至國稅局索取或透過財政部稅務入口網自行下載「個人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納稅捐申請書」，填妥後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臨櫃、傳真或郵寄（郵戳為憑）送至所轄國稅局。